

致：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陳恒鑽 主席
esnliu@legco.gov.hk

CB(4)195/16-17(04)

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續牌安排建議

下一個三年牌照期(2017-20 年)的特別協助措施

離島居民的願景

離島區居民，每三年都要【陣痛】渡輪票價的增幅的問題，渡輪是離島居民的生命線，根本沒有其他交通工具可供選擇，因此，每三年都要準備向渡輪公司屈服加價的條件，而對假日的遊人更感不合理，也因此會令遊人望而却步，更也間接影響了船票的收入，這些問題都歸咎於政府長期沒有替離島區居民制定長遠的渡輪政策所致，雖然，這次文件中就一些措施作出了解釋，故政府提出考慮渡輪營辦商的財務估算所需金額約 4.1 億元，但本人認為這只是「治標不治本」的方法，最終亦未能解決續牌時導致加價的壓力，本人認為就渡輪政策的問題，仍有不少改善的空間。

(一) 居民期望政府落實「油價穩定基金」方案，使政府及營辦商達雙贏，維持票務穩定；

長期票價的浮動主要因為現今燃油未有一個穩定的水平。離島區居民要求政府盡快成立票價穩定基金（即是「油價穩定基金」），由政府為油價設定一個標準水平，假設為 10 元，當油價上升至 12 元，基金就撥出 2 元補貼；若油價下跌至 8 元，有關的營辦商就要撥還 2 元入基金；而部分基金也可作保險/低風險的投資，以期基金能有穩健增長/保值能力。這樣的做法，既可協助穩定油價，居民亦不會因油價上落而承受票價加幅壓力，而且基金亦能有持續性發展。

現時澳洲、加拿大、中國等地均有實行「油價穩定基金」計劃，本人期望香港特區政府能認真探討「油價穩定基金」的可行性，或嘗試先以離島航線作為試點。

(二) 政府應儘快為渡輪服務成立一個跨部門「增加非票務」小組;

渡輪營辦商在現有的環境及資源下，過去一直努力開拓非票務的業務，如：申請四、五、六號碼頭舉辦活動場地、廣告宣傳位置等，但受到政府不同部門，包括：城規會、產業署、消防署、食環署、建築署、海事署等部門的條文所規限，加上受到環保團體的壓力，令營辦商即使有心經營，亦困難重重。加上申請需時，在短期內無法落實，政府沒有拆牆鬆綁，令渡輪業經營者未能提供合法、合理的協助，亦未能解決加價壓力，直接影響居民。

(三) 有關文件提到延長渡輪服務牌照考慮的問題;

政府會在下一次中期檢討的機會研究修訂法例，以延長牌照有效期。

這令營辦商發展空間可持續，不過延長牌照但票價不可更改，政府會如何估算？渡輪航線票價不會增加，又使營辦商繼續經營離島航線，令居民有船搭，避免加價的憂慮。

(四) 有關離島區八條未有特別措施協助航線「由街渡牌已轉渡輪牌照」；

由於現時服務離島區八條航線，船隻已超半世紀，離島居民一定要有船搭，因唯一的交通工具，期望政府在中期檢討設立協助措施，解決現時航線渡輪存在安全的問題。

(五) 有關加快興建南丫島北角村碼頭及南丫島榕樹灣碼頭的設施配套；

本次文件中沒有提及碼頭的設施配套，長期令居民失望，就南丫島北角村碼頭，至今乘客仍經由船頭上落，海面風浪稍大，船隻根本不能停泊，對乘客造成威脅，而使用輪椅者上落渡輪時更為不便，且極度危險。至現時由每日幾百人至假日上千人不等。過去 10 年間，不時向政府部門反映北角村碼頭的安全問題，但只作些微改善及維修，未能符合安全標準。

現時的榕樹灣碼頭竟然沒有一個必要的設施，一個公共洗手間供居民使用。每逢假日，都會有大量旅遊人士到訪南丫島，這些旅遊人士遊覽過後在碼頭等候船隻離去，然而，船上只有 2 個小型的洗手間，否則他們便需要前往距離甚遠的榕樹灣大街公共廁所，完全不能夠滿足大量旅遊人士的需要。因此，居民們強烈要求於南丫島榕樹灣渡輪碼頭興建洗手間，予碼頭等候人士及旅遊人士使用。

現時污水處理廠已經於 2014 年落成啟用，新建的洗手間可以接駁污水渠取代以往化糞池模式的洗水間，符合環境衛生的同時可以解決居民的訴求。政府應為離島區碼頭的安全措施作全面的研究及檢討。

離島區議員(南丫及蒲台)

余麗芬 謹上

2016 年 11 月 28 日